

A 股代码：601390
H 股代码：00390

A 股简称：中国中铁
H 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 2018-096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回售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 根据《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2. 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债券。

为保证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有关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回售实施办法

1. 本期债券代码：136199 债券简称：16 铁工 01。
2. 本期债券回售代码：100943； 回售简称：铁工回售。
3. 回售登记期：2018 年 12 月 2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4 日。
4. 回售价格：面值 100 元人民币。以 1,000 元为一个回售单位，

回售金额必须是 1,000 元的整数倍。

5. 回售登记办法：投资者可选择将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在回售登记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当日可以撤单，每日收市后回售申报一经确认，不能撤销。如果当日未能申报成功，或有未进行回售申报的债券余额，可于次日继续进行回售申报（限申报登记期内）。

6. 选择回售的投资者须于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逾期未办理回售登记手续即视为投资者放弃回售，同意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7. 回售部分债券兑付日：2019 年 1 月 28 日。发行人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为登记回售的投资人办理兑付。

二、本期债券回售的相关机构

1. 发行人：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院 1 号楼 918

联系人：文少兵

联系方式：010-5187 8265

传真：010-5187 8417

2.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联系人：周宇清

联系方式：010-6622 9138

传真：010-6657 8950

3. 托管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联系方式：021-68870114

传真：021-68875802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3 日